



阿加莎 · 克里斯蒂
侦探推理系列

The Mysterious Affair At Styles

斯泰尔斯庄园奇案

[英] 阿加莎 · 克里斯蒂 著 丁大刚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1561.4

16+19

2006

阿加莎·克里斯蒂
侦探推理系列

The Mysterious Affair At Styles

斯泰尔斯庄园奇案

[英] 阿加莎·克里斯蒂 著 丁大刚 译

Agatha Christie

THE MYSTERIOUS AFFAIR AT STYLES

据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2001 版译出

Copyright © Agatha Christie Limited, a Chorion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斯泰尔斯庄园奇案/(英)克里斯蒂著;丁大刚译. - 北京:人
民文学出版社,2006

ISBN 7-02-005904-X

I . 斯… II . ①克… ②丁… III . 侦探小说 - 英国 -
现代 IV .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28805 号

责任编辑:吴继珍

责任印制:李 博

斯泰尔斯庄园奇案

Si Tai Er Si Zhuang Yuan Qi An

[英]阿加莎·克里斯蒂 著

丁大刚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友谊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50 千字 开本 850×1092 毫米 1/32 印张 8.125

2006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ISBN:7-02-005904-X

定价:17.00 元

出版说明

阿加莎·克里斯蒂被誉为举世公认的侦探推理小说女王。她的著作英文版销售量逾 10 亿册，而且还被译成百余种文字，销售量亦逾 10 亿册。她一生创作了 80 部侦探小说和短篇故事集，19 部剧本，以及 6 部以玛丽·维斯特麦考特的笔名出版的小说。著作数量之丰仅次于莎士比亚。

随着克里斯蒂笔下创造出的文学史上最杰出、最受欢迎的侦探形象波洛，和以女性直觉、人性关怀见长的马普尔小姐的面世，如今克里斯蒂这个名字的象征意义几近等同于“侦探推理小说”。

阿加莎·克里斯蒂的第一部小说《斯泰尔斯庄园奇案》写于第一次世界大战末，战时她担任志愿救护队员。在这部小说中她塑造了一个可爱的小个子比利时侦探赫尔克里·波洛，他成为继福尔摩斯之后侦探小说中最受读者欢迎的侦探形象。《斯泰尔斯庄园奇案》经过数次退稿后，最终于 1920 年由博得利·黑德出版公司出版。

之后，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侦探推理小说创作一发而不可收，平均每年创作一部小说。1926 年，阿加莎·克里斯蒂写出了自己的成名作《罗杰疑案》（又译作《罗杰·艾克罗伊德谋杀案》）。这是她第一部由柯林斯出版公司出版的小说，开创了作为作家的她与出版商的合



作关系，并一直持续了50年，共出版70余部著作。《罗杰疑案》也是阿加莎·克里斯蒂第一部被改编成剧本的小说，以Alibi的剧名在伦敦西区成功上演。1952年她最著名的剧本《捕鼠器》被搬上舞台，此后连续上演，时间之长久，创下了世界戏剧史上空前的纪录。

1971年，阿加莎·克里斯蒂获得英国女王册封的女爵士封号。1976年，她以85岁高龄永别了热爱她的人们。此后，又有她的许多著作出版，其中包括畅销小说《沉睡的谋杀案》（又译《神秘的别墅》、《死灰复燃》）。之后，她的自传和短篇故事集《马普尔小姐探案》、《神秘的第三者》、《灯光依旧》相继出版。1998年，她的剧本《黑咖啡》被查尔斯·奥斯本改编为小说。

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侦探推理小说，上世纪末在国内曾陆续有过部分出版，但并不完整且目前市面上已难寻踪迹。鉴于这种状况，我们将于近期陆续推出最新版本的“阿加莎·克里斯蒂侦探推理系列”，以下两个特点使其显著区别于以往旧译本，其一：收录相对完整，包括经全球评选公认的阿加莎·克里斯蒂侦探推理小说代表作品；其二：根据时代的发展，对原有译文全部重新整理，使之更加贴近于读者的阅读习惯。愿我们的这些努力，能使这套“阿加莎·克里斯蒂侦探推理系列”成为喜爱她的读者们所追寻的珍藏版本。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06年5月

谨以此书献给我的母亲

目 录

第一章	我与斯泰尔斯庄园的因缘	(1)
第二章	七月十六和十七日	(18)
第三章	悲剧上演	(30)
第四章	波洛展开调查	(40)
第五章	“不是土的宁吗?”	(68)
第六章	审讯	(104)
第七章	波洛还债	(120)
第八章	新的嫌疑	(136)
第九章	鲍尔斯坦医生	(158)
第十章	逮捕	(176)
第十一章	起诉	(198)
第十二章	最后一环	(222)
第十三章	波洛细说始末	(236)

第一章 我与斯泰尔斯庄园的因缘

话说曾经喧腾一时、沸沸扬扬的“斯泰尔斯庄园谋杀案”，如今风波终究已算平息，但是鉴于本案丑名远播如影随形，于是我的好友波洛和斯泰尔斯庄园家族不断督促我写下事件的始末，以正视听。我们相信唯有如此，才能一举粉碎那些挥之不去的蜚言流语。

首先简单说明一下我与该案的因缘背景。

那时正逢战争时期，我因为在前线负了伤，遂被当成伤兵遣送返乡，住进一家阴沉晦暗的疗养院休养了好几个月；出院之后，军方又慨然给了我一个月的假期，这一时让我有些烦恼，因为我一直没有什么近亲密友，着实不知道该怎么打发这段假期。这时我碰巧遇到了旧识约翰·卡文迪什。我小时候常到他们位于埃塞克斯的老家斯泰尔斯庄园小住，但这几年我已很少碰见他；确切说来，我与他也并不怎么熟悉，因为他整整大我十五岁。不过，眼前的他几乎看不出来是个四十五岁的人。

我们聊到了以前，话匣子打开就滔滔不绝，最后约翰干脆邀我到斯泰尔斯庄园去度假。

“我妈妈很多年没见到你了，她看到你一定很高兴。”

“她老人家还好吧？”我问。

“好得很。我猜你应该听说过她又结婚了吧?”

我真怕我的惊讶表现得太明显了。就我记得，卡文迪什夫人嫁给卡文迪什先生时，他丧妻又带着两个小孩；她则岁近中年，风华依旧，仍然颇具姿色。屈指算算，她现在起码也有七十岁了。在我的印象之中，她总是精力充沛，霸气十足，算得上是慈善事业及社交界的名人，她很喜欢举办义卖会，也乐于扮演慈善天使的角色，是个十分慷慨且拥有万贯家财的女人。

卡文迪什先生再婚后不久，就买下斯泰尔斯庄园当作他们的乡村别墅。他凡事都听太太的主张，以至于到了临终前，还将这座宅院和大部分财产留给她养老。这样的安排显然对他的两个儿子是不公平的。所幸她对两个小孩一向很好。事实上，卡文迪什先生再婚时孩子还小，所以他们就一直当她是自己的生母。

约翰的弟弟名叫劳伦斯，他心思细腻，举止优雅，原本通过了医师资格考试，不过很快就决定弃医从文，回乡全心做他的作家梦，只可惜几年下来，他的诗文一直没有获得显著的成功。

至于约翰，他曾经当了一阵子律师，但最后仍选择回到乡下做个比较合他本性的大小爷。他两年前才结婚，带着妻子一起住在斯泰尔斯庄园。不过我刻薄地暗忖着，他一直很希望母亲能再多给他一些生活费，以便存够了钱自己买栋房子自立门户。只是卡文迪什夫人一向喜欢自个儿拿主张，也希望别人照她的规矩行事，而在生活费这件事情上，她尤其占有优势；很简单，因为经济大权

就在她手上。

约翰注意到我听到他母亲再婚时的那份惊讶，他苦笑了一下。

“跟一个没用的混小子！”他愤愤不平地说：“我告诉你，黑斯廷斯，自从他来了以后，我们的日子就不好过了。至于伊维——你还记得伊维吗？”

“不记得。”

“噢，她大概是在你走之后才来的。她是我妈的听差兼玩伴，管些拉拉杂杂的事，是个很不错的人。老伊维，年纪不轻了，长相也平平，不过，可强悍得很。”

“你刚才正要说……”

“噢，对，那个家伙。也不知道他打哪里冒出来的，自称是伊维的什么远房表亲，不过伊维对这层关系好像也不太愿意承认；反正他全然是个外人，谁都看得出来。他啊，满脸黑糟糟的胡子，一双漆皮长筒靴一年四季穿在脚上，可是母亲也不知怎么了，立马就喜欢，而且留下他来做自己的秘书；你知道的，她主办的社团、协会最少也有上百个。”

我点了点头。

“当然，战争开始后，这些社团的数目恐怕快突破一千个了，难怪这家伙派得上用场。不过三个月前，她突然向大家宣布她和阿尔弗雷德已经订婚了，那时大家几乎当场厥倒。那家伙至少比她小二十岁呀！这分明就是冲着她的钱来的。但是又能怎么样呢？她一向独断专行，而且婚也结了。”

“你们的处境一定很困难。”

“困难！简直是糟透了！”

就这样，三天后我搭火车到了圣玛丽斯泰尔斯车站。这是一个荒唐的小车站，坐落在绿色田野和乡间小路之中，简直没有存在的必要。火车到站的时候，约翰·卡文迪什已在站台上等候多时了。他领我走出车站，坐上他的汽车。

“看到没有，车子只剩一两滴油了，”他说，“这就是我母亲爱办活动的结果。”

圣玛丽斯泰尔斯村离火车站大约有两英里远，斯泰尔斯庄园则在火车站另一边一英里处。七月初的气候温暖宜人，平静无风，车窗外埃塞克斯平原一望无际，在午后的阳光下显得苍茫而宁静；很难相信，不远处，战火正在如火如荼蔓延着，我觉得自己如同迷路了一般闯入另一个世界。当斯泰尔斯庄园的大门出现在我们眼前时，约翰对我说：

“黑斯廷斯，我担心你可能会嫌我们这里太安静了。”

“老朋友，我现在唯一想要的就是安静。”

“哦，如果你想过一阵悠哉悠哉的日子，那在这里你会很快活。我每星期参加两次义勇军训练，其余时间则在农场帮忙做些杂事。我的太太每天固定到农场工作，清晨五点闻鸡即起，从挤牛奶开始，一直忙到正午才休息。大体上说，如果没有那个阿尔弗雷德·英格尔索普的话，我们的生活是十分惬意的。”说着，约翰突然停下车

来看了看手表，“不知道来不来得及去接辛西娅。大概来不及了，她应该已经离开医院了。”

“辛西娅！是你的太太吗？”

“才不是呢！辛西娅受我母亲监护。她母亲和我母亲以前是同学，嫁了一个混蛋律师，后来他骑马摔死了，辛西娅从此变成孤儿，生活陷入绝境，还好母亲即时伸出援手，接她到我们家里长住，算起来前前后后也快两年了。她在红十字会医院上班，就在七英里外的塔德敏斯特。”

约翰话一说完，我们也刚好抵达那栋美丽壮观的老宅院。这时花圃里一位女士正弯着腰在干活，身着厚呢斜纹长裙，看到我们走近，马上站起身来。

“哈罗，伊维，这位就是我们负伤的勇士。我来介绍一下，这是黑斯廷斯先生，这是霍华德小姐。”

霍华德小姐热情地握住我的手，使劲得几乎要弄痛我。她的眼睛湛蓝，脸庞被太阳晒得焦红，令人印象深刻；她的年龄大概在四十岁左右，看上去让人感觉很舒服；她的声音低沉、宏亮，像个男人一样；她的体型高大健壮，套在厚皮靴里的那双大脚板也不遑多让。接下来，我很快就发现她说话的风格有如打电报般简洁明了。

“野草窜的像房子着火一样快，除都除不完。当心哪天也让你来除草！”

“有机会的话我很乐意帮点忙。”我回答。

“话别说得太早，就不应该说这种话，希望你以后也不要说。”

“伊维，你也太玩世不恭了吧，”约翰笑着说：“今天在哪里喝下午茶？在室内还是到屋外？”

“屋外。天气这么好，关在室内做啥？”

“那一道来吧，你今天整理花园的时间也够久了，已经‘物超所值’啦，过来吃点东西吧。”

“既然如此，”霍华德小姐脱下劳动手套，说：“那我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她带着我们绕过房子，来到一棵硕大的枫树之下。下午茶已在树荫下摆设妥当了。有个人从其中一个藤椅中站起来，向前几步迎向我们。

“这是我太太，黑斯廷斯。”约翰说。

我永远无法忘记第一眼见到玛丽·卡文迪什的印象。高挑修长的身段在明亮的光线的衬托下更加突显出线条美，纯色琥珀的双眸像是余热犹存的红炭火熠熠生采，散发出我所见过最迷炫的神气；然而她的神情却非常冷静自持，给人感觉像是狂野的精灵寄居于文明教养的躯壳之中。这些景象须臾之间就蚀刻在我的脑中：永难忘怀。

她用简单几句话向我表示欢迎，声音低沉而清晰。我坐进一张藤椅之中，万分庆幸自己答应了约翰这个邀请。卡文迪什太太帮我倒了些茶。她的话不多，这让我愈发着迷于她的魅力。懂得聆听的人总是能启人谈兴。我开始妙语如珠地描述疗养院里的趣事，除了借机吹捧自己外，更是为了取悦女主人——约翰虽然是个不错的人，但绝对不是个口才超群的健谈者。

正在这时，一个熟悉的声音从身后半开着的落地窗内传来。

“阿尔弗雷德，喝完茶后就给公主陛下写封信好不好？我也亲自写一封信给塔德敏斯特夫人，请她第二天来……还是先等公主回信再说？如果公主拒绝，那第一天就请塔德敏斯特夫人出席开幕式，第二天再请克罗斯比女士来。然后请公爵夫人出席校庆。”

只听一位男子低声咕哝了几句，然后英格尔索普女士的声音突然高昂了起来：

“好吧，就这么办，下午茶之后再说吧。你设想得真周到，亲爱的阿尔弗雷德。”

落地窗更拉开了些，一位姿采雍容的银发贵妇，气派十足地朝着草坪走过来，后面跟着一位男士，必恭必敬地不敢造次。

英格尔索普夫人亲切地和我打招呼，热切之情溢于言表。

“这么多年之后还能再见到你，太令人高兴了，黑斯廷斯先生！阿尔弗雷德，亲爱的，这是黑斯廷斯先生；黑斯廷斯先生，他是我丈夫。”

看她口中三句不离一次“阿尔弗雷德，亲爱的”，我的好奇心油然而起。这人看起来果然非常另类，蓄着一脸浓须，其长其黑是我至今所仅见，鼻梁上架着一副金边眼镜，表情带着不自然的淡漠——像他这样的外表，放在戏剧舞台上或许还比较顺眼，一旦到了真实人间，反而显得格格不入。难怪约翰不喜欢他。他伸出木头般僵

硬的手握住我的手，用那副浑厚而矫情的声音说道：

“黑斯廷斯先生，幸会幸会！”说完他就转过去对着他的妻子说：“亲爱的艾米莉，那个椅垫好像有点受潮了。”

她洋溢着幸福之情看着他，他则体贴备至地替她换好坐垫。没想到这只精明的老狐狸，也会迷失在盲目的爱情之中。

由于英格索普先生的加入，现场众人立即表现出一种紧张和隐隐欲出的敌意，尤其是霍华德小姐，她对他的憎恶简直是骨肉尽露。全家仿佛只有英格索普夫人察觉不到任何异状。年纪的增长似乎无损于她的口才，她滔滔不绝地畅谈着由她主办而且即将揭幕的慈善义卖会，偶尔无法确定一些像是日期、时间等的小问题时，才会停下来询问她的先生。他专注、倾心而听的神情则始终如一。虽然只是第一次见面，不过我对他已有一种根深蒂固的厌恶感——我可是一向自诩自己的第一印象绝对经得起考验。

而后，英格索普夫人转身面向伊维·霍华德小姐，交代她处理一些信件，英格索普先生则用他精心养练的声音对我说：

“你是职业军人吗，黑斯廷斯先生？”

“不是，战前我在劳埃德保险公司做事。”

“战争结束以后还会回去继续工作吗？”

“或许吧，回去重操旧业或是另起炉灶都可以。”

玛丽·卡文迪什向前一倾，加入我们的谈话。

“如果只考虑兴趣，你会做什么？”

“嗯，视情况而定吧。”

“你难道没有什么私密的嗜好吗？”玛丽继续追问：“告诉我，你对什么事情着迷？每个人都有偏爱的兴趣嘛，而且天南地北无奇不有。”

“说了你一定会笑我的。”

她微微笑了一下说：

“也许会吧。”

“唉！我私下一直对当侦探很感兴趣。”

“哦，是荷枪实弹的官方侦探？还是小说中的福尔摩斯？”

“噢，当然是福尔摩斯！说真的，侦探工作对我有无比的吸引力，有一次我在比利时遇到一位非常有名的侦探，就是他激起了我的热情。他是个了不起的小个子，时常说侦探工作无非是个方法的问题。我的理论认知都是从他那里打下基础的。当然啦，我自己也加上了一些创新的见解。总而言之，他是个有趣的小个子男人，虽然爱穿着打扮，但是绝对聪明。”

“我自己也很喜欢侦探小说，”霍华德小姐接口说：“不过很多小说都在胡说八道，凶手不到最后一章绝不现身，只求结局出人意外。要说真实的犯罪，其实一眼就瞧得出端倪了。”

“但是还有许多仍然无法侦破的案件啊。”我反驳说。

“我不是指警察，而是相关人等、受害者家属，他们可

不是好骗的，他们心里有数。”

“那么，”我兴趣来了，说“假设你卷进了一宗犯罪案件，比方说谋杀案好了，你立刻就能够找出凶手吗？”

“当然没问题，虽然未必有机会在律师面前做证，但我一定会知道是谁。只要他走近我，我用鼻子就闻得出来是哪一个混账男人。”

“凶手说不定是女的呀。”我暗示道。

“可能，不过谋杀是种暴力犯罪，男性作案的可能性较高。”

“投毒就不一定，”卡文迪什夫人嘹亮的声音吓了我一跳：“鲍尔斯坦医生昨天还在说，一般医务人员对罕见毒物大都认识不深，不知道有多少的投毒案件根本没被察觉。”

“玛丽，说这么恐怖的事情干什么！”英格尔索普夫人插口抗议：“好像死亡就在身边的似的。咦，那不是辛西娅吗？”

只见一个身着志愿救护队制服的年轻女子，踏着轻盈的步伐快速穿过草坪。

“辛西娅，今天怎么回来的晚了？这位是黑斯廷斯先生，这位是默多克小姐。”

辛西娅·默多克的脸庞充满青春的气息，活力十足。她脱下帽子，露出红褐色波浪般的鬈发，并伸出小巧白细的手要了她的茶；她的一举手一投足无不令人激赏，加上眉眼浓黑秀丽，称得上是个美人胚子。

辛西娅大咧咧地径自坐到约翰旁边的草地上，我递